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ANSTECH OPTELECOM SCIENCE HOLDINGS LIMITED

高科橋光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65)

2018年5月25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高科橋光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已於2018年5月25日（星期五）上午10時正假座香港尖沙咀麼地道71號富豪九龍酒店3樓露華廊廳舉行，且載於2018年3月28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提呈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26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概無股東須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亦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且僅可投票反對會上所提呈的決議案。因此，授權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260,000,000股。

投票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投票數目（約佔投票總數的百分比，%）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及核數師報告。 | 204,062,100 100.00% | 0 0.00% |
| 2. (A) | 重選胡國強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204,062,100 100.00% | 0 0.00% |
| 2. (B) | 重選何興富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204,062,100 100.00% | 0 0.00% |
| 2. (C) | 重選魏國慶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204,062,100 100.00% | 0 0.00% |
| 2. (D) | 重選徐木忠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204,062,100 100.00% | 0 0.00% |
| 2. (E) | 重選潘金華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204,062,100 100.00% | 0 0.00% |
| 2. (F) | 重選梁昭坤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4,062,100 100.00% | 0 0.00% |
| 2. (G) | 重選劉少恒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4,062,100 100.00% | 0 0.00% |
| 2. (H) | 重選李煒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4,062,100 100.00% | 0 0.00% |
| 2. (I) |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之酬金。 | 204,062,100 100.00% | 0 0.00% |
| 3. |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204,062,100 100.00% | 0 0.00% |
| 4. (A) |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0%之額外股份*。 | 202,886,100 99.42% | 1,176,000 0.58% |

| | | | |
|--------|--------------------------------------|-----------------------|--------------------|
| 4. (B) |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0%之股份*。 | 202,886,100 99.42% | 1,176,000 0.58% |
| 4. (C) | 伸延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增發的股份*。 | 202,886,100 99.42% | 1,176,000 0.58% |

* 該等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通告。

由於出席大會股東及授權代表所持有有效投票權總數超過50%投票贊成決議案，因此該等決議案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點票工作的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高科橋光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胡國強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2018年5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胡國強先生、何興富先生、魏國慶先生、徐木忠先生及潘金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煒先生、梁昭坤先生及劉少恒先生。

本公告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個別及共同就本公告負全責，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以及(2) 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或本公告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連續7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transtechoptel.com)刊登。